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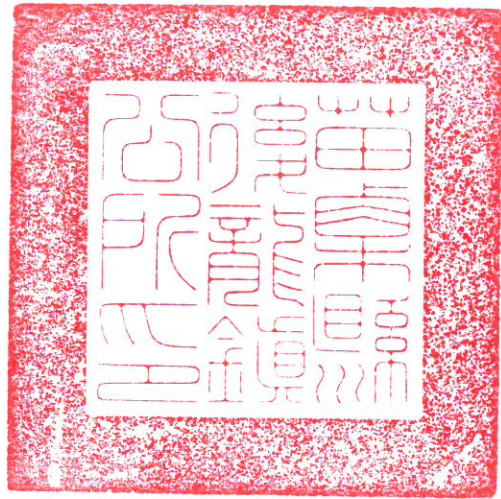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苗栗縣後龍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後鎮殯管字第114000400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鎮聚福堂與聚善堂納骨塔謹訂於114年4月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點舉辦114年清明春季祭典法會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年度清明法會於114年4月4日（五）辦理，誦經祈福儀式於上午9點整舉行。
- 二、祭祀期間車流量大，請遵從交通指揮人員引導，並請多加利用牌樓入口處大型停車場。
- 三、配合環保響應紙錢集中焚燒政策，法會當天現場不開放民眾燃燒紙錢或其他供品，統一集中後由本所集中處理。
- 四、為維護參拜環境及避免火災，請勿持香帶入一樓及四樓櫃位區，也勿將香插於紙錢上。
- 五、納骨塔將於清明前夕在塔前廣場搭設棚架及供桌供民眾祭祀使用，除晉塔外請多利用戶外區域祭拜；另為避免交通、人潮阻塞，敬請民眾提前參拜分流祭祖。

鎮長 謝清輝